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17 日(一)上午 10 時 00 分

貳、主 席：蔡枳松

紀錄：黃如杏

參、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肆、追蹤事項：

處室	內 容	執 行 情 形
教務處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每週教學節數修正新增鐘點費教師個人全學期協助辦理學校行政業務人員及減授鐘點數，請討論案。	蘇義賢老師協行工作修正補充如下： 1. 為教務處資訊窗口，如維修聯繫、網路開通、採購相關事宜。 2. 協助網路管理。 3. 協助機房管理。 4. 協助資安管理。 修正後，照案通過。
教務處	「國立嘉義女中蔡雪玉校友獎助學金」受理申請實施辦法草案，請討論案。	照案通過。
學務處	國立嘉義女中防疫小組公告(草案)，請討論案。	部份修正後，照案通過。
學務處	本學期禮拜五第八節，大部分學生因沒排課，提前離校學生居多，故禮拜五學生提早於第七節 16：10 統一放學，提請討論。	學生證已發，離校沒混亂的問題了。

伍、行事曆重要工作(111 年 10 月 17 日至 11 月 12 日)

日 期	工 作 內 容
10 月 19 日(三)	1. 第二次導師會報(10/19 12:00)(學務處) 2. 綜合活動(10/19 5~6 節)全校：社團活動 2(學務處)
10 月 22 日(六)	1.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第一次英語聽力測驗(10/22)(教務處)
10 月 26 日(三)	1. 舞蹈班 30 屆舞展校內場(10/26 第 5-6 節)。(教務處) 2. 朝會：全校校內志工服務記錄及校內競賽證明記錄說明會(10/26 中正館)。(學務處)

10 月 27 日(四)	1. 第二次班聯會(10/27 12:45 圖書館 2 樓會議室)(學務處) 2. 交通安全違規輔導教育(10/27 12:45 藝能科辦公室)(學務處)
10 月 28 日(五)	1. 高一生涯進路說明會(10/28, 第 2, 3 節, 中正館)。(輔導室)
10 月 29 日(六)	1. 政大參訪(10/29)。(輔導室) 2. 歌唱比賽初賽(10/29 星期六)(學務處)
11 月 1 日(二)	1. 高三模擬考(11/1-11/2)。(教務處) 2. 公布全校運動比賽辦法及報名作業(11/1)(學務處) 3. 防制藥物濫用推廣日(11/1)。(學務處)
11 月 2 日(三)	1. 高三模擬考(教務處) 2. 舞蹈班 30 屆舞展嘉義場(文化中心 11/2)。(教務處) 3. 綜合活動(11/2 5~6 節)(學務處) 高一、高二：與校友有約系列講座——賴麗君學姊分享
11 月 4 日(五)	1. 第三次社聯會(11/4 12:45)(學務處)
11 月 5 日(六)	1. 高一二親師座談(11/5)。(輔導室)
11 月 7 日(一)	1. 11 月份新課綱課程核心小組會議暨優質化計畫自我檢核會議(11/7 中午)。(教務處) 2. 高三拍畢冊團體照(11/7, 1-4 節)(學務處)
11 月 8 日(二)	1. 高三拍畢冊生活照(11/8)(學務處)
11 月 9 日(三)	1. 高三英文閱讀期中考(11/9 第 6 節)。(教務處) 2. 舞蹈班高雄校巡演出(11/9)(教務處) 3. 朝會暫停：實施高二實彈射擊行前說明會(11/9 07:35 中正館)(學務處) 4. 第三次導師會報(11/9 12:00)(學務處) 5. 綜合活動(11/9 5~6 節)(學務處) 高一、高二：家庭教育講座——舊視界文化/孢子囊電影院放映座談；高三：班級活動/英文閱讀期中考
11 月 11 日(五)	1. 高二實彈射擊(11/11 千吋靶場)(學務處) 2. 全校流感疫苗施打。(學務處)

陸、各處室報告

教務處

一、111 優質化暨前導計畫 9-10 月各項業務

- (一)9/16(一)參與全國高優入校諮輔說明會(教務主任、前導助理)(線上)
- (二)9/26(一)111 學年度教育部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 9 月新課綱論壇暨期初大會(教務主任、前導助理)(建國中學)
- (三)10/4(二)參加中區聯合諮輔(校長、教務主任、前導助理)(台中一中)
- (四)10/14(五)10：00~11：30 主辦前導學校 Z 計畫主題 SDGs 線上讀書會第一場
- (五)10/18(二)10：00~11：00 專家諮詢輔導委員專業發展會議 II(校長、教務主任)(線上)
- (六)10/24(一)13：00~參加 111 學年度教育部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 10 月新課綱論壇暨前導主題 Z 計畫檢核日(校長、教務主任、前導助理)(北一女中)
- (七)10/28(五)課推課發單填報截止日期

二、歷史學科中心各項業務

- (一)10/19(三)14：00-16：00「111 年 10 月份學科中心執行秘書及研究教師工作例會」。
- (二)10/19(三)16：00-18：00「111 學年度 ICT 融入課程與教學設計之懶人包第 I 階段第二次諮詢討論會」。
- (三)9、10 月份主辦各項活動

日期	研習/工作坊名稱	講師	地點
9/21 (三) 20：00-22：00	歷史學科中心及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發展中心聯合辦理學年度「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工作坊」第一場 (一)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和轉型正義意識的融入：在教育知識體系實踐族群主流化 (二)高中教案示例分享	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林素珍副教授	線上
9/25 (日) 10：00-17：00	【歷史學科中心】「歷史科探究與實作」系列工作坊—「天下 40 數位專輯教學運用設計工作坊」	天下雜誌 陳世彬總監 北一女中 陳惠珠老師 武陵高中 陳榮聲老師	嘉義女中
10/12 (三) 20：00-22：30	111 學年第 1 學期讀書會 A Linda Colley,《她的世界史：跨越邊界的女性，伊莉莎白·馬許與她的十八世紀人生》	讀書會帶領小組	線上
10/15 (六) 14：00-17：00	「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工作坊」第二場 從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看原住民族的歷史詮釋	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學系 林素珍副教授	線上
10/19 (三) 09：00-12：00	加深加廣選修—性別與歷史雙語教育演講： 「性別視野下的中國政治史」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博士後研究 黃旨彥博士	線上
10/19 (三)	《時光講堂》I：	日治臺灣史研究者	線上

20：00-22：00	從時光手箱，探詢開礦鉅子基隆顏家	陳力航作家	
10/20（四） 13：30-17：00	「WeCanHelp：臺灣扶助事業 x 基督 教芥菜種會特展」專題演講與參訪	國立台灣歷史博物館 策展人 林孟欣助理研究員 陳怡菁助理研究員 李文媛研究助理	國立台灣歷史博物館
10/22（六） 10：00-17：00	「專題探究與實作」線上工作坊	臺北市立建國中學黃 春木老師	線上

三、與大專校院共好計畫各項業務

(一)10/19(三)9：00-10：30 均質化-嘉義區高級中等學校適性轉學工作小組會議

(二)10/19(三)10：30-12：00 協作共好計畫-線上諮詢會議

四、【教學組】報告事項

(一)111 學年度暑期輔導費、110 學年度第八節輔導費退費，扣除未上暑期輔導課、第八節輔導及低收入戶子女，全校退費總金額尚在計算中，因部分學生居隔中，相關校對、簽核程序仍在進行，預計於 10 月底前完成退費，感謝主計室、總務處出納組協助。

(二)111 學年度 8、9 月起時鐘點費因疫情關係，部分教師因確診請假、居家隔離等課務派代、線上上課合作教師等計算較多且複雜，為避免錯誤，故相關作業尚在進行最後校對階段，鐘點費發放時間可能受延遲，敬請見諒。

(三)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之數位載具(平板 SurfaceGo)，有關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購置之學習載具，本校已於九月點收學習載具數量、品質無誤，完成第二期查驗(MDM 設定)後，可是因總召學校北門農工尚未發函得以進行後續核銷作業故尚無法啟用平板，但依國教署 111 年 10 月 6 日函示，本校預計於 10 月中旬~下旬後，協請總務處提供財產標示以啟用本校所配發學習載具，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

(四)111 年第一學期公開授課教師已登錄於公開授課網頁，相關資訊請登入個人校園信箱後至嘉女首頁搜尋：公開授課。

(五)九、十月份彈性學習時間：

1.高一彈性學習時間除充實增廣授課外，安排「心輔系統說明會」、「圖資教育」、「學生服儀及相關規定講座」、「資訊素養講座」、「各科學習法講座」皆已順利辦理完畢，感謝各處室及各科老師協助。

2.高一彈性學習時間預計進行高一自主學習及共學小組，預計於 10/21(五)辦理自主學習共學小組說明會。

3.高二彈性學習時間除全學期性的充實增廣授課外，規畫本學期以自主學習為核心主軸，另搭配特色活動-寧園講堂。目前九月份已完成自主學習計畫審查，並已開始進行自主學習，感謝各科督導教師協助、學務處陳盈霖主任協助跑班點名事務處理。

(六)煩請各處室若差假、辦理研習活動等有需要調動到教師課務的相關事務，務必提前加會教學組，以利課務處理，謝謝協助。

(七)國際教育與雙語教育相關計畫推動

1.SIEP 國際教育計畫(地理科龔容萱教師協助)

本月份搭配多元選修課程，安排各專題講座。

2.全英語授課計畫(姜惠軒主任、謝欣筠教師協助)

英語科負責老師進行共備討論、辦理研習活動，另規劃於一二年級語資班進行外師英語協同授課，以閱讀理解文本分析為主，進行小組討論及文本內容延伸之 miniproject 方式呈現。

3.部分領域雙語授課計畫(李昭毅、林錦霞、陳羿戎教師協助)

已開始執行體育課程雙語教學，由羿戎老師、昭毅老師進行。另外音樂課程雙語教學，由錦霞老師進行。3 位老師積極於授課期間閱讀雙語教學相關資料及課室英語導入、參與相關研習，老師依據學生意願進行雙語授課課程，講述及實作皆運用英語融入，學生能明確接受指令並完成實作。

(八)再次重申，請老師同仁們特別留意--依據教育部已訂定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輔導課辦理原則包含由學生自由參加、未經學生及家長同意不得先行收費、不得提前講授課程進度、辦理時間（節數）應符合相關規定，收費及其支用應符合相關規定等面向。行政部分會處理相關調查事宜，請老師留意課程安排事宜。

五、【註冊組】報告事項

(一)本學期校內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10/14(五)止，其中「劉俊杰先生清寒獎助學金」確實查核學生家庭狀況及實際需求後，再送校內獎學金審核小組決議。

(二)校外獎助學金因項目眾多，由同學直接至註冊組填寫欲申請項目之申請表，不需自行下載。校外獎學金資訊將不定時更新，如導師知悉學生相關需求，請協助提醒學生時常瀏覽「獎助學金專區」連結 <https://reurl.cc/dWExx2>，掌握所有獎學金訊息。

(三)高三之各項升大學管道之報名即將陸續開始，相關資訊將彙整於學校網頁之「升學資訊」之升學資訊彙整，提供高三導師及同學參考。

(四)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已於 10/14(五)完成提交中央資料庫並確認收訖明細作業，感謝導師及各班班長的協助。

(五)112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近期陸續公告招生簡章，其中

1.國立臺灣大學希望入學於 9/30(五)公布招生簡章

2.國立清華大學拾穗計畫報名期程為 10/5(三)~10/11(二)

3.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特殊選才(含百川學士學位學程)報名期程為 10/17(一)~10/24(一)

4.國立成功大學特殊選才報名期程為 10/20(四)~10/26(三)

5.其他特殊選才資訊將可透過 112 學年度大學入學升學網之特殊選才招生專區中查詢，連結網址 <http://srecruit.moe.edu.tw/>。

(六)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測驗將於 10/22(六)舉行，並於 11/03(四)公布成績。

(七)大考中心於 10/15(六)公告填報注意事項，針對本次屬於確診、居家隔離、自主防疫身分之考生，請務必於**知悉前述狀況時上網填報**，考生若未主動填報或未據實填寫，經查證屬實，將提報考試委員會審議；**最重將取消本次英聽考試資格**，且無補救措施，詳細內容請參閱。

1.COVID-19 自主填報專區：<https://ap.ceec.edu.tw/RegExam?ExamTypes=C1>

2.自主填報對象：考生進入填報系統，可以確診診斷/居家隔離/自主防疫起始日期，查詢考試當日所屬身分類別之應試試場。

(1)確診者：自 10 月 15 日(六)起為確診診斷日者。

(2)居家隔離者：確診個案之同住親友，採前 3 天居家隔離，後 4 天自主防疫者：自 10 月 19 日(三)起為最後接觸日。

(3)自主防疫者：包含以下 3 種

A.確診個案之同住親友，完成 3 天居家隔離後，進行 4 天自主防疫者：於 10 月 15 日(三)~18 日為最後接觸日。

B.確診個案之同住親友，進行 7 天自主防疫者：自 10 月 15 日(六)起為最後接觸日。

C.國外入境者：自 10 月 15 日(六)為入境日。

3.詳細內容請參閱 <https://reurl.cc/ER3ZyK>

六、【特教組】報告事項

(一)本學年度第一次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已於 9/22(四)召開，非常感謝各位主任與委員們與會。

(二)新學期將陸續完成各資優班別學生的 IGP 建置，謝謝各位導師與任課老師的大力協助。有任何 IGP 相關的問題，請洽資優助理郭東宜先生(分機 1212)。

(三)第 30 屆舞展共安排三場--10/26(三)5~6 節校內場、11/2(三)19:30 嘉義場(嘉義市文化中心音樂廳)、11/22(二)19:30 高雄大東場(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邀請大家一同欣賞，為舞蹈班孩子加油。嘉義場票券於 10/18(二)開放索票，本校教職員工請向教務處藝才助理洪佳琳小姐登記領取。

(四)因嘉義場舞展籌備彩排緣故，三年級 16 班不參加 11/1~2 高三第三次學測模擬考，請公假前往嘉義市文化中心彩排預演。其課務及公假事宜再請相關單位同仁協助，感恩。

七、【試務組】報告事項

(一)全校第一次期中考已於上週 10/11(二)-10/12(三)辦理完畢，說明如下：

1.特殊生試場(401)安排於校友會辦公室、(402)安排於輔導室。另高二跑班選修(數學 A、B 及物理、生物)、高三跑班選修(數學乙(數 A、數 B)、物理、地科、生物)等，考量授課教師改卷之需求，仍請同學依班別進入原授課教室依座位表入座應考。該科未考試的高三同學安排於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自修，高二同學則安排於圖書館 2 樓自修，感謝圖書館場地協助。

2.因應疫情規範無法到考的學生，此次採行線上同步考。確診生評估身體狀況後未能參與考試者，成績以調整比例方式處理；因同住家人確診的居隔

生則一律參與線上考試。統計參加線上考或無法參加線上考逕調整成績比例者(含部分科目及全科目)人數如下：

考試及成績處理方式	原因	人數
線上考	個人確診	18
	家人確診	44
調整比例	個人確診	47
	突發傷病	2

3.感謝國慶連假期間健護中心即時回報名單及協助轉達問題；感謝考試兩日全體教官室同仁協助確認及聯繫未到考學生；感謝行政同仁協助兩日的線上監考及臨時居隔教師所遺留的監考，以及因應監考數增多之故，許多行政同仁配合拆成兩天監考。非常感謝大家的幫忙！

此次考試有不盡完善之處，試務組會再檢討修正，之後試務及監試工作再勞煩大家多協助！

(二)10/22(六)為 112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提供行政大樓及教學大樓、新科館共 48 間試場(含備用試場 2 間、特殊試場 2 間及防疫隔離試場 2 間)，五樓國際會議廳為試務中心，中正館作為陪考人員休息區。請導師及同學協助相關工作：

1.試場整理與檢查—

(1)10/21 (五) 12：20-12：45 為環境清掃時間，請衛生組協助廣播提醒全校各班務必配合將校園環境及班級教室打掃乾淨。

(2)10/21 (五) 第八節課，有 40 個班級為自學輔導，將提早於 16:10 進行佈置，另餘 8 個班則等第八節下課後 17:10 開始佈置。

(3)各班級打掃情況，經衛生組長檢查合格，補貼班級清掃費用。

(4)班級打掃標準如下—

教室與走廊地面乾淨無毛髮、無垃圾、無私人物品(如拖鞋、餐碗等)
私人物品可暫放置於窗台下方櫃子內。

個人座位桌面、抽屜、座位底下，講桌及窗台均須保持淨空。

2.感謝導師於 10/7(五)前協助推薦每班 2 名試場布置工讀生。

3.工讀同學於 10/20(四)當天中午 12:00 至國際會議廳(教學大樓五樓)集合，參加工作說明會議並領取佈置物品(通知會另行發放)。

4.考試日期：10/22(六) 早上、下午各一場次

當天學校暫停辦理校園內社團、大型活動。因應防疫作業，當日非考生或未申請陪考之特殊生家長，均不得進入考場。

5.以下是因應防疫作業所新增的工作人員，相關工作已另請同仁協助。

防疫作業統籌人員	統籌安排與執行量溫檢測站各項防疫作業
防疫作業警衛	配合量溫作業，維持入場秩序、引導量測體溫及前往防疫試場與維持防疫試場秩序
量溫人員	初檢人員：8 名

	複檢人員：1 名（請指派具專業背景之護理人員擔任）
消毒臨時作業人員	協助分區及試場內每場次試畢消毒作業 上午場次試畢後，以酒精擦拭各試場桌面進行消毒 7 名。

(三)提醒自學班授課教師務必於 10 月底之前完成課程，俾便成績輸入。待 110 學年度重補修學分費收齊入庫後，將一併進行暑期重修專班及自學班的授課鐘點費發放。

八、【設備組】報告事項

(一)教科書已完成書籍發放與退換書，剩最後對帳工作即可結案。

(二)10/4(二)已繳交兩份自造實驗室課程教案。

(三)10/14(五)前完成奧林匹亞物理、生物、化學、亞太數學初選競賽以及分區學科能力競賽報名。

(四)FAB 課程將持續辦理採線上或實體，並公告於學校首頁或 FB 粉絲頁。

日期	研習/工作坊名稱	內容	對象
9/2 (五)	國家太空中心演講	女科學家生涯分享	學生
9/4 (日)	複斜迷你小板凳	1.木料材質介紹 2.在課程中了解數學函數、幾何	學生
10/12 (三)	木工機具安全須知增能研習	1. 木料簡介、備料準則、加工概要。 2. 木工機具講解示範與練習。 3. 木工機具使用注意事項與保養。	教師
10/14 (五)	保養品配方設計與實務調製應用	1. 保養品成分講解 2. 保養品調配與製作	多元選修
10/15 (六)	費波那契時鐘	1. 自然界中的隱藏代碼-費波那契數列。 2. LED 底座焊接與組裝。 3. 費波那契數列時鐘成品。	社區
10/23 (日)	木工機具基礎教學與安全示範-鑽床	1. 木工介紹與安全示範 2. 認識木性講解與材料運用介紹 3. 實際操作與表面處理	學生
10/23 (日)	複斜圓樺矮凳製作	1. 教材及實作步驟介紹 2. 實木複斜圓樺矮凳製作	教師
10/26 (三)	臺灣科普環島列車活動		學生

學務處

一、 麻魯梅主教清寒獎學金進行申請中，申請時間為 10/13~10/20，申請對象高二社會組同學。

二、 盧思佑學姊清寒獎學金進行申請中，申請時間為 10/13~10/20，申請對象高三同學。

訓育組：

三、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工讀獎助金審查委員會會議，於 111 年 9 月 21 日

(三)完成辦理，謝謝各位師長撥空與會，新任工讀生已於 10/3(一)開始工讀，煩

請師長協助指導。

- 四、 高一生命探索體驗營研習活動，於 12/19(一)~12/20(二)，假趣淘漫旅辦理，將陸續辦理相關事宜。

社團組：

- 五、 111 學年度尊師迎新活動於 9/28(三)下午 5-6 節完成辦理，感謝各社團學生及相關人員之協助。
- 六、 本學期社團活動採混成方式上課，感謝教務處提供 MEET 會議室連結及 CHROMEBOOK 借用，讓課程順利進行。

衛生組：

- 七、 依照【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調整防疫措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QA】

(一)自 10 月 13 日起，教職員工生如有同住家人或同寢室室友確診，教職員工生於自主防疫期間到校規定，自 111 年 10 月 13 日起實施，說明如下：

1. 教職員工生於自主防疫期間，如無症狀且持有兩日內快篩陰性結果，可到校(班)上課、上班。
2. 教職員工生於自主防疫期間，如有症狀，應在家休息，不到校(班)上課、上班。

(二)「自主防疫期間」學生如有症狀，不到校(班)上課，惟基於學生受教權益，學校仍應提供遠距教學，供學生在家學習，使學習不中斷；教師於「自主防疫期間」，如有症狀，因身體狀況無法進行遠距教學者，教師所遺課務，由學校協助彈性處理。

(三)教職員工生於自主防疫期間可請「自主防疫假」。

八、 今年度公費流感疫苗分 2 階段開打

(一)第 1 階段於 10 月 1 日起開打，開打對象包括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65 歲以上長者、安養、養護、長期照顧(服務)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所屬工作人員、滿 6 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孕婦、具有潛在疾病之高風險慢性病人、BMI $\geq$ 30 者與罕見疾病及重大傷病患者、國小至高中(職)/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6 個月內嬰兒之父母、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禽畜業及動物防疫相關人員等 11 類

(二)第 2 階段自 11 月 1 日開始，對象為 50 至 64 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

(三)本校流感疫苗施打時間為 11 月 11 日。

體育組：

- 九、 游泳池工程預計 10/19 驗收，感謝總務處協助整修工程及申請期間的相關業務。

教官室：

- 十、內政部為提供民眾更多元及一站式消防防災服務，內政部消防署建置「消防防災 e 點通」手機應用程式(網頁版為「全民防災 e 點通」)，即日起已開放下載使用，原 1991 急難通信平臺將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終止服務。
- 十一、公路總局自 108 年起開始推動機車駕訓補助，期間委託交通大學辦理研究分析駕訓之成效，研究顯示經駕訓者，可降低違規、肇事風險。目前交通部補助至機車駕訓班完成訓練並取得駕照者，金額每名新臺幣 1,300 元(駕訓班機車訓練課程時數為學科 6 小時、術科 10 小時，收費標準為 2,800 至 3,700 元)；本次調查參加培訓係自 111 年 9 月至 112 年 3 月期間，有參加培訓考照需求且年滿 18 歲之學生均可至教官室實施報名，後續將由公路監理機關媒合適當駕訓班受訓。
- 十二、近期家長反應上放學期間教職員進出校門車速過快，且值勤教官只攔學生不攔教師車輛，有違交通禮讓行人原則；為了進出校門的安全，請開車或騎車到校上下班的教職員工，進出校門前請『慢、看、停』，避免造成學生徒步進出、家長車輛行駛時與教職員工進出校門的擦撞。若學生上學時入校人數瞬間增多，屆時將由大門口值勤教官『先擋車讓學生先行』，也煩請大家配合，切勿硬闖，感謝。
- 十三、111 年高二實彈射擊體驗活動訂於 11 月 11 日(週五)上午假大林中坑營區辦理，參加班級為 201~216 班，由各班導師隨車前往；另請有意願參加體驗的同仁，於 10 月 21 日(星期五)下班前向教官室劉嘉雄教官登記，以利彈藥申請。
- 十四、賴怡蓁教官因請產假，207 班-210 班全民國防授課及班級輔導教官調整為劉嘉雄教官。
- 十五、依據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定義霸凌為：指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語言、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或間接對人故意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其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進行。校園霸凌事件處理四原則：知悉通報、處理調查、輔導介入及關係修復，方能有效預防及精進處理校園霸凌事件，並落實三級輔導策略。

總務處

一、已完成工程：

游泳池整建工程 550 萬+84 萬(感謝張富美學姐捐款支應改善變更設計費用)、新科館地下室教學空間活化工程 85 萬(配合實驗桌工程，86 吋觸碰螢幕、投影設備、資訊講桌等)

二、進行中工程：

圖書館廁所美化修繕工程 328 萬(預計十月底竣工)、進德堂防水整建工程 150

萬(預計十月底竣工)、宿舍北面空地 120 萬(預計十月底竣工)

- 三、 111 年「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經常門)」，依據本校中程計畫規劃，送件位置為中正館老舊鐵皮屋頂及防水整建工程，申請經費上限 400 萬，經確認無法於 111 年度補助，改申請 112 年「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資本門)」，預計於 10 月 21 日前完成送件，另寫第二案申請改善藝能館地下室至二樓老舊廁所美化。
- 四、 學期初各項水電、投影及冷氣設備修繕已完成，各廠商每週至少會到校一次進行修繕。
- 五、 高三教室經班級報修需重新粉刷黑板，因為需求數量會涉及單價，已完成數量調查，近期排定廠商進行粉刷作業。。

輔導室

一、 1110919-1014 業務執行報告

- (一)各年級心輔系統已全數完成，並於 1110927 (二) 中午 12:00 辦理完畢高一、二導師心輔系統操作使用說明會，共計 26 位老師(含導師及教官)出席，感謝大家的認真學習。另已將相關操作手冊放置於輔導室網頁中【連結路徑:嘉女首頁-行政單位-輔導室-心輔系統-輔導管理系統(教師版)】。
- (二)第十四屆小草莓已於 1111001 (六) 完成培訓，預計在第一次月考後 1111017 (一) 開始值班運作。目前值班時間：中午 12:35-13:15 每週一、二、三、五；晚上 6:30-8:30 每週一、三、五，歡迎多加運用及鼓勵。
- (三)世展會兒童認養活動：本學期三年級有 4 個班級續養、二年級有 1 個班級提出認養，共計 5 個班級認養，相較於前幾年認養的意願度明顯下降許多，會再思考明年的辦理方式。

二、 1111017-1118 業務執行說明

- (一)高一生涯輔導手冊—築夢，預定 10 月底前編印完畢分送高一師生。另，於 1111028 (五) 辦理高一生涯進路說明會，第二節 116 (該班教室)、第三節 101-115 (中正館)，會集合輔導股長轉知相關訊息，再煩請教官第三節課協助廣播集合，感謝。
- (二)高一生命教育活動，與世界和平會合作辦理「搶救受飢兒—福好臨門 缺你一角」募款活動，高一各班均置放一隻「福虎」撲滿，預計於 1111024 (一) 至 1111028 (五) 止，請大家協助鼓勵同學踴躍參與。另外，各位同仁如果有喜歡也可以認購，一隻 150 元，可親洽輔導室。
- (三)1111029 (六) 政大參訪一包種茶系所博覽會活動，目前有 68 位同學報名參加，預計申請兩台遊覽車前往，預計於 1111027 (四) 12:20 辦理行前說明會。



- (四)本學期高一、二親師座談訂於 1111105 (六) 辦理，已於第一次期中考結束後發邀請函，再請導師鼓勵家長踴躍參與。
- (五)本學期辦理「牌出新氣象，探索新方向」活動，十一月份精選牌卡為「愛情卡&生涯卡」，預計於 1111110 (四) 午休辦理，地點在教學大樓五樓多功能會議室，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體驗。
- (六)第十四屆同儕輔導員小草莓姐姐辦理「莓目傳情」光棍傳情活動，訂單於 1111102 (三) 截止，後續於 1111109-1111 (三-五) 送出傳情小物，敬請期待。
- (七)1111116 (三) 第六節辦理高三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說明會，地點：中正館，再煩請教官協助廣播集合，感謝。
- (八)1110914 (三) 國教署來文宣達各級學校要運用集會等時機播放「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制度」宣導影片，並上網填報辦理情形，但因影片內容之案例與本校現行制度似有違背，故提請討論確認後續執行方式。
- (九)輔諮業務部分：
1. 1111114(一)8:30-17:30 辦理嘉義區輔導教師團體督導研習 A 場次。
 2. 1111118(五)8:30-17:30 辦理嘉義區輔導教師團體督導研習 B 場次。

圖書館

- 一、國教署 DNS 學校網頁向上集中-通知,111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二) 08:00~18:00 進行「DNS 集中化管理平台維護更新作業」，作業期間，DNS 集中化管理平台可能有暫時性無法連線之情況；另因有 DNS 備援機制，原則上不致影響 DNS 解析服務。以上情況為校外可能有暫時性無法進入本校網域，不影響校內網路對外。
- 二、資安法規定全校每一位行政同仁及教師每年都必須有 3 小時資安研習，請參閱以下線上研習資料，請大家於 2013 年 1 月 25 日前完成，謝謝！
- 課程編號：01040118
- 課程名稱：資訊安全基礎認知
- 課程屬性：自學式
- 教師研習時數是否上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是
- 認證時數：3
- 課程期間：從 2022-01-25 到 2023-01-25
- 請由以下網址進入：<https://ups.moe.edu.tw/info/10001464>
- 三、請行政同仁尚未申請教育雲電子郵件信箱帳號者，於 10 月 31 日前上網申請，申請後請將帳號傳給我，因資安法實施，公務郵件請以此郵件寄送，謝謝！申請網址如下：<https://www.sso.edu.tw/register>
- 四、高一每一班都要上一堂圖書館利用教育課程，已於上週五結束，謝謝教務處的安排。
- 五、高一認識校史課程於 10 月 24 日至 10 月 31 日實施，利用一堂歷史課，由高二校史室志工做導覽介紹，也謝謝歷史科老師的安排、配合。

讀者服務組：

- 六、第 1111015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本校共投稿 77 篇(已於 10/10 投稿截止)。其中有 35 位同學尚未依規定繳交切結書，已通知於 10/17(一)中午前完成補件。
- 七、聚珍臺灣書局於本校舉辦「人權故事車」活動，歡迎有興趣的師生共襄盛舉：
 - 1. 時間：10/17(一)08:00~10/19(三)17:00
 - 2. 地點：藝文中心前空地
 - 3. 人權專家分享時間：10/18(二)第五節，與 107 班、109 班公民課共同辦理。

人事室

- 一、有關教育部函文調查 112 學年本校是否開放介聘或參加聯合教師甄選，本案預定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4 日期間擇一日召開教評會討論。
- 二、有關 110 學年教師成績考核獎金業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收到核定函，目前已敬會相關單位製發考績獎金。
- 三、國教署依據教師法第 33 條第 4 項規定訂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以促進與維護高中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目前委由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教師支持中心，日後活動訊息請各處室協助於各項會議轉發教師群組織知悉。
- 四、重申並加強宣導，為維護良好辦公風氣，敬請各課室切實遵守維持正常上班秩序，並於上班時間至各開放空間不得從事購物、提前用膳及從事與其他與公務無關之行為，例如：瀏覽股票、購物網站、追劇、從事網路遊戲、博弈或於外部網站發表個人言論——等影響學校形象及業務推行之行為，國教署亦不定期隨意抽查各校差勤狀況，請確實遵守教師(公務人員)請假規則及本校出勤管理要點，以提升行政效能。
- 五、重申並加強宣導，查「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有關定額進用規定，自 98 年 7 月 11 日施行。「各級政府機關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 3」，經查本校目前身心障礙人任用比率合格，復依教育部 96 年 11 月 12 日台一人字第 0960166147 號函示略以——，如可能退休、商調或留職停薪等原因未晉用足額身心障礙人員，應即早因應，請各處室考量聘用人力(含鐘點人力)，以聘用身心障礙者為優先，避免遭受裁罰。

主計室(無)

秘書(無)

教師會(無)

柒、校長總結：

- 一、特別感謝總務主任為學校的設備改善費盡心力，都一直在忙，從接任總務主任好像從未有空閒的時候，特別謝謝！
- 二、我們的高優前導真很感謝教務主任，做的有聲有色，讓人刮目相看、計畫贊不絕口，謝謝主任的辛苦。
- 三、恭喜我們的輔諮中心得獎，真的很不簡單有 4 個分區 18 個駐點唯一有獲獎者，其他三個獲單位是大學，高中只有我們一個獲獎。

捌、大事紀

教務處

- 一、嘉義市 111 年語文競賽【高中學生組】團體成績第一名，且個人成績表現優異，十分感謝指導老師與參賽選手的辛勞。高中學生組國語演說、國語朗讀、國語字音字形、閩南語朗讀、閩南語字音字形、客家語朗讀、教師組寫字將代表嘉義市參加全國語文競賽，以及配合各集訓學校時程進行培訓。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項目	等第	附註
211	賴信筑	劉閣薇	國語演說	特優	代表
306	李珮瑄	李恆源	國語朗讀	特優	
114	秦德安	邱容醇	國語朗讀	特優	代表
214	曾郁甯	何佳玲	國語字音字形	特優	代表
115	張本鈺	朱怡鈞	閩南語朗讀	特優	代表
207	林妤潔	朱怡鈞	閩南語朗讀	優等	
210	劉亭儀	蔡坤濱	閩南語字音字形	特優	代表
214	魏黛甄	張恩嫻	客家語朗讀	特優	代表
202	楊靖	張恩嫻	鄒族語朗讀	優等	
201	劉子新	吳娟萍	作文	特優	
教師	王儷蓉		作文	優等	
311	黃楷茵	蔡府原	寫字	特優	代表
教師	蔡府原		寫字	特優	
208	蔡昕妤	蘇崇鴻、卓翠鑒	閩南語情境式演說	優等	
214	班妮妮	李金樺	英語演說	優等	

- 二、111 年度嘉義市美術比賽【高中普通科組】團體成績第二名，且個人成績表現優異，感謝參賽同學及校內評審老師林曼霓教師，得獎名單如下。

班級	姓名	類別	名次	題目
102	李意茜	水墨畫類	第三名	舞台歲月
306	黃譯芊	水墨畫類	佳作	眾神大顯神通護黎民
115	張本鈺	平面設計類	佳作	祈無災
301	陳芷潔	平面設計類	佳作	上線？上限！
306	黃譯芊	西畫類	第二名	時尚與永續
206	林芯妍	西畫類	第三名	櫥窗、偽善、犧牲
210	郭昱瑩	西畫類	佳作	高雄二惟二手市場

班級	姓名	類別	名次	題目
109	賴虹汎	西畫類	佳作	秘密
104	劉宥希	書法類	第二名	山居圖卷詩
214	吳宜恩	書法類	第二名	蘇軾念奴嬌
206	王鼎欣	書法類	第三名	謝靈運登池上樓
207	丁祈瑄	漫畫類	第二名	病變因子
106	林芳伊	漫畫類	第三名	九死「衣」生
301	陳芷潔	漫畫類	佳作	印記
306	黃詩涵	漫畫類	佳作	食獄
103	王宥情	漫畫類	佳作	空汙籠罩，連神仙也不保

學務處：

- 一、 蔡文綺（已畢業）、308 洪鈺棋、102 徐安儀三位同學參與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AI 產業實戰應用人才淬煉計畫」項下「高中職生 AI 扎根系列活動」獲獎，受邀參與「111 年度 AI 高中生 夢想會發生」成果展，接受表揚。
- 二、 111 年中小聯運田徑總錦標第一名
- 三、 111 年中小聯運排球總錦標第一名
- 四、 111 年中小聯運桌球總錦標第一名
- 五、 111 年全民運動會女子組 200 公尺水面蹺泳第六名(蔡以恩 111 年畢業校友)
- 六、 111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成績：

班級	姓名	項次	項目	名次
107	涂芋萱	田徑	100M	第七名
213	曾畹茜	田徑	100MHR	第二名
302	袁莉涵	田徑	1500M	第一名
305	陳姍妮	田徑	1500M	第二名
303	林柏蓁	田徑	1500M	第四名
108	葉佳其	田徑	200M	第五名
305	張昀安	田徑	400M	第一名
108	葉佳其	田徑	400M	第二名
106	黃巧萍	田徑	400M	第三名
312	周庭羽	田徑	400MHR	第四名
302	袁莉涵	田徑	5000M	第一名
305	陳姍妮	田徑	5000M	第二名
207	林子格	田徑	800M	第三名
309	林姿妤	田徑	三級跳遠	第一名
305	史捷妮	田徑	三級跳遠	第四名
304	林妍伶	田徑	標槍	第五名
309	林姿妤	田徑	跳遠	第二名

305	史捷妮	田徑	跳遠	第三名
107	涂芋萱	田徑	跳遠	第五名
213	曾畹茜	田徑	跳高	第一名
211	楊子瑩	田徑	鉛球	第一名
213	林姁妤	田徑	鉛球	第二名
211	楊子瑩	田徑	鐵餅	第一名
212	黃桂家	田徑	鐵餅	第七名
214	陳語希	游泳	100M 自由式	第二名
204	張芷瑄	游泳	100M 蛙式	第二名
214	陳語希	游泳	50M 仰式	第一名
214	陳語希	游泳	50M 自由式	第二名
204	張芷瑄	游泳	50M 蛙式	第二名
211	楊子瑩	柔道	第六級	第二名
211	楊子瑩	角力	自由式第七級	第一名
211	洪怡安	桌球	單打	第三名
214	蔡韶真	桌球	單打	第四名
214	蘇沛祈	桌球	單打	第五名
202	劉仔芹	桌球	團體賽	第一名
203	林侑蓁			
207	林妤潔			
211	洪怡安			
214	王珮熒			
204	蔡佩憫			
214	蔡韶真			
214	蘇沛祈			
214	魏黛甄			
213	陳紫涵			
201	龔采筠	桌球	雙打	第一名
214	魏黛甄			
214	王珮熒	桌球	雙打	第四名
213	陳紫涵			
208	李詩宣	羽球	單打	第六名
208	林佳瑩	羽球	雙打	第三名
209	陳心俞			
211	李佑紋	排球		第一名
109	黃靖婷			
209	葉品瑤			

213	林姮妤		
210	施又綾		
204	賴慶恩		
207	葉千韻		
214	黃奕晴		
309	林韋岑		
311	陳昊忻		
309	黃捷		
307	黃帝綾		

玖、提案討論

案由一：討論本校「已畢業」學生上傳於學校學習歷程紀錄模組檔案之資料保存年限，請討論案。（教務處）

說明：（一）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23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118598 號函辦理。
（二）考量非應屆畢業生可能重新參加大學或技專校院升學管道，且亦可能使用已提交中央資料庫之學習歷程檔案作為備審資料。為利於學生反映備審資料疑義時，得有所佐證資料查對。
（三）由本校「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自行訂定學校學習歷程紀錄模組保留「已畢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之封存期間（以 1 年至 5 年間為宜）；達所訂保存年限後，學校始得刪除資料。

決議：習歷程紀錄模組檔案之資料保存年限五年。

案由二：111 年 10 月 17 日的防疫公告草案(如學務處附件 1)提請討論。（學務處）

說明：教育部因應衛福部 10/13 後開放打滿三劑師生，於 3+4 和 0+7 的自主防疫期間，快篩陰可返校上課。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修正案(如學務處附件 2)，提請討論。（學務處）

說明：

（一）依國教署 111 年 9 月 22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126516B 號函審查意見修正（如附件）。

（二）條文修正對照如下表

修正條文(新)	現行條文(舊)	國教署審查意見
---------	---------	---------

十三、輔導課由學生自由選擇參加或不參加。參加輔導課學生放學時間為17:10，未參加輔導課或當日無輔導課者，學生放學時間為16:10。	新增	本校未規定無論有無參加第八節課業輔導，學生是否可自行規劃放學，請明確說明，並予修正。
十四、輔導課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	新增	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或課業輔導實施計畫應載明課業輔導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如有另訂課業輔導相關規定，應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並不得違反本注意事項。

(三) 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與學生、教師及家長充分溝通，並提經校務會議審議後，將修訂規定函報國教署。

決議：部份修改後照案通過。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12 時 20 分）

各處室

決

行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人事室

主計室

輔導室

圖書館

教官室

秘書室

國立嘉義女中 防疫小組公告

當本校「教職員工生」為「確診個案」或「快篩陽性個案時」

10 月 12 日（含）前依現行規定調整授課方式者，依學校原規定辦理；

10 月 13 日起發生之個案即適用新制如下：

1. 確診或快篩陽性：7 天居家照護期滿建議第 8 天起快篩陰性及無症狀可入校上班上課；或自主健康管理 7 天後自動解除(7+7)。
 2. 「確診者及快篩陽性個案的同班同學與教師」或「與確診者及快篩陽性個案摘下口罩共同活動 15 分鐘以上者（如社團活動）」，學校提供 1 劑快篩試劑，無症狀者可繼續上課，有症狀者應立即快篩並就醫。若無症狀者，則以快篩陽性同學確診當日為第 0 天，其他同學與教師請在第 2 天時實施快篩。同一班級於不同天出現確診者，依照防疫規定發給快篩試劑。請同學將快篩結果回報導師後，再由導師彙整後通報健康中心。
 3. 符合下列情況者，返校前須將快篩結果上傳至本校快篩結果表單：
<https://reurl.cc/YXqKaL>。
- (1) 確診或快篩陽性，第 8 天起欲返校上課者。
 - (2) 同居住家人確診，本人(3+4)或(0+7)於自主防疫期間或期滿後，欲返校上課者。
4. 依校園防疫指引，學生用餐洗正確洗手，用餐期間，應維持用餐環境通風良好，建議使用隔板或保持 1.5 公尺間距；並避免交談；用餐完畢後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
 5. 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開冷氣時應於對角線各開啟一扇窗，建議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加強通風及清消。
 6.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學校教職員工未接種滿第三劑者，維持每週快篩，有醫師證明不適合接種疫苗者，由學校提供公費快篩試劑。
 7. 確診、快篩陽性或居家隔離者：教職員工可請 7 天「公假/防疫隔離假」。
 8. 學生之同住家人確診，從最後接觸日開始計算，執行「0+7 天自主防疫」方案(已接種滿 3 劑新冠肺炎疫苗者)或「3 天居家隔離 +4 天自主防疫」(未接種滿 3 劑新冠肺炎疫苗者)之居家隔離方案，居家隔離期間勿到校。若學生本人 3 個月內已有確診記錄者，則不在此限。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者不到校，無症狀且有兩日內快篩陰性結果，可到校上課。
 9. 學生如因確診或快篩陽性、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可請「防疫隔離假」。第 8 天起快篩陰性可到校上班上課。
 10. 學生如有身體不適、快篩陰性仍有疑慮、自主防疫期間可請「防疫假」，不納入學生個人出席紀錄，亦不會扣減學業評量成績，為符合學習公平性，期中考及期末考期間不得申請防疫假，亦不得依此理由要求補考。
 11. 防疫假期間若有需要學校提供混成教學，請上網填報「嘉義女中防疫假期間「混成授課」申請表單(<https://forms.gle/JKfbSvf49n3PrEnd9>)。
 12. 上課期間(08:00~放學)，暫停學生外訂餐食(含生日蛋糕、飲料等)。
 13. 現在嘉義縣市的疫情仍在高峰，請各位同學注意自身防護，注意正確佩戴口罩、勤洗手、量

體溫。嘉義女中關心您的健康！

國立嘉義女子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請假處理方式 Q&A
(111/10/13)

序 號	請假原因	請假性質 日數(含例假 日)	假 別	說 明
1	學生為確診者	居家照護(7 日) 自主健康管理 (7 日)	防疫 隔離假	7 日期滿後： 1. 第 8 天起快篩陰性：可返校上 課。 2. 第 8 天起快篩陽性：可進行自 主健康管理至多 7 天(7+7)。 3. 第 15 天無須快篩，即可返校上 課。
2	學生被匡列為 居家隔離者(密切接 觸者/衛生單位通知 同住親友)	未打滿 3 劑 同住家人 3+4	防疫隔 離假/防 疫假	1. 宿舍室友比照同住親友辦理。 2. 3 天居家隔離期間不得到校上 課。 3. 4 天自主防疫(3+4)或 7 天自主 防疫(0+7)期間，如無症狀且持 有兩日內快篩陰性結果，可到 校上課。
		打滿 3 劑 同住家人 0+7	防疫假	
3	學生如有身體不適或 快篩陰性仍有疑慮者	單筆假單請假 日數至多 7 日 (得連續申請)	防疫假	1. 不納入學生個人出缺席紀錄， 亦不會扣減學業評量成績。 2. 為符合學習公平性，期中考及 期末考期間不得申請防疫假， 亦不得依此理由要求補考。
【備註欄】 1. 以上居家照護(7 日)、自主健康管理(7 日)、居隔(3+4)等日期的計算，均包含六、日及 例假日。 2. 防疫隔離(自主防疫)假、防疫假，均不納入學生個人出缺席紀錄，亦不會扣減學業評量 成績。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

源自 96 年 2 月 27 日校務會議訂定「學生生活教育訓練禮儀秩序及服裝儀容相關規定」

110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修正

111 年 6 月 30 日校務會議修正

-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3 月 7 日發布修正「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
- 二、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衡酌高中階段學生成長生理需求，以健全身心發展、強調主動學習、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 三、學習節數每週 35 節，其中包含必、選修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其他朝會升旗、午餐、午休、環境清掃、課間活動等非學習節數之時間及活動內容，納入本規定辦理。前項學習節數，每日排課以 7 節為原則，輔導課提報主管機關許可後實施。
- 四、本校學生作息時間表如下(段考及特殊活動另行排定作息時間)：

時間	活動內容
07:30-08:00	上學、非學習節數活動、週三朝會升旗
08:00-08:50	第一節
08:50-09:00	下課
09:00-09:50	第二節
09:50-10:00	下課
10:00-10:50	第三節
10:50-11:00	下課
11:00-11:50	第四節
11:50-12:20	午餐
12:20-12:45	環境清掃
12:45-13:15	午休
13:15-13:20	下課(5 分鐘)
13:20-14:10	第五節
14:10-14:20	下課
14:20-15:10	第六節
15:10-15:20	下課
15:20-16:10	第七節
16:10-16:20	放學(未參加輔導課者)

- 五、為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強化主動學習，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除規劃每兩週之週三為全校朝會外，其餘日數由學生自主規劃個人或團體非學習節數活動，於上午第一節開始上課以前抵達上課地點即可。上午第一節上課以前，不得對學生實施任何學業成績評量。
- 六、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但全校朝會、環境清掃時間及午休無故未到，得採取適當且合乎比列原則之輔導或管教措施。管教措施以運用正向管教措施為主，並得運用其他一般管教措施(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或靜坐反省)。
- 七、非經導師及教官同意簽章，不得請假外出，中午如有事需外出，請提前向導師請假並須填寫外出單；不假外出者，將依校規予以記過處分。
- 八、上學時進入校門，就不得外出(包含到外面買早餐)，如有事情需要外出，請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
- 九、上課鐘響應即刻到上課地點，不得室外喧鬧，無故逾時 5 分鐘(含)任課老師登記遲到；無故逾時 20 分鐘(含)以上，以曠課論。若因公務遲、未到，請向負責單位師長申請證明以利註銷。
- 十、午休應立即進入教室，不得喧鬧或在外逗留、走動，因故不在教室須向副班長報備並登記去處。
- 十一、 午休時間所有同學於教室座位就位並保持肅靜，到圖書館及有公務者，事先向副班長登記，除經社團活動組特別同意之社團，一律禁止個人、班級或團體利用午休時間從事集會、練習等活動。
- 十二、 嚴禁利用午休於廁所聚集聊天。
- 十三、 輔導課由學生自由選擇參加或不參加。參加輔導課學生放學時間為 17:10，未參加輔導課或當日無輔導課者，學生放學時間為 16:10。
- 十四、 輔導課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

十五、 放學後，班長應督促值日生關妥門窗及電源，同學並一律於 18:30 前離開教室及各社團場所，最後離開之人員應確認教室門窗及電源均已關閉、上鎖。

十六、 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02764
聯絡人：田梓好
電 話：04-37061288

受文者：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26516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意見表 (0126516BA0C_ATTCH3.pdf)

主旨：貴校所報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請依審查意見於實務執行即行改正，並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與學生、教師及家長充分溝通，儘速經校務會議通過修訂後實施，並函送本署修正規定，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查旨揭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部分與「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意旨未符，因涉學生基本權益，爰請貴校依本署審查意見修訂（不宜另行再增修其他條文）後，仍須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與學生、教師及家長充分溝通，並提經校務會議審議後，將修訂規定函報本署；另為避免爭議，待改進事項請於文到後即行改正，如有應刪除規定併請即行停止實施。
- 二、另考量旨揭規定攸關學生權益，請貴校於校內廣為宣導，並公告於學校網站明顯區，俾利學生及家長查閱。
- 三、隨文檢附本署審查意見表1份，請貴校依本署審查意見修訂，並參考學生、教師、家長等之意見，適時檢討修正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111/09/22

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審查意見表

校名：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審查結果：部分規定待改善，請依審查意見於實務執行即行改正，並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與學生、教師及家長充分溝通，儘速經校務會議通過修訂後實施及函送本署修正規定。

※「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下稱「本注意事項」

本署後續建議修正事項		
項目	待改進事項	依據注意事項點次
明定學生每日上學及放學時間	依課業輔導由學生自由選擇參加之意旨，倘學生選擇不參加課業輔導，則原課業輔導時段之活動應由學生自行規劃，倘學校安排活動，應尊重學生參加意願。惟貴校未規定無論有無參加第八節課業輔導，學生是否可自行規劃放學，請明確說明，並予修正。	第4點，「各校得訂定學生每日上學及放學時間；因代表隊培訓(集)訓、學校重要活動或其他特殊需求，在學生安全無虞前提下，各校得調整部分上、放學時間。」
於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或課業輔導實施計畫載明課業輔導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	如有另訂課業輔導相關規定，應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並不得違反本注意事項。	第9點，「各校實施課業輔導，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前項課業輔導，不得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且不得對學生實施列入學業成績計算之評量」